## 天顺风能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天顺风能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2016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上午 10:00 在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 2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 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会议参加人。

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,实到董事7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严俊旭先生主持, 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等有关规定。全体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关于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2、关于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并在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

3、关于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5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(www. cninfo. com. cn) 上的公告(公告编号: 2016-031、2016-032)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4、关于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5、关于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(www. cninfo. com. cn)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公司《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发表了意见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6、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30,321.66万元。根据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,结合公司2016年经营计划,由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严俊旭先生提议,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

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23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现金派发股利 0.5 元(含税),共计 4,115 万元,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,合计转增股本 658,400,000 股,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,481,400,000 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,本议案尚需提请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 表决结果: 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7、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

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,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天顺风能: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和《天顺风能: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8、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结果: 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《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证券时报上的公告(公告编号: 2016-033)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顺风能 (苏州)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12 日